

2017 年度

**福建省泉州市泉港区人民
检察院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二、收入决算表	4
三、支出决算表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1
九、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12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13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7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0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泉港区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其主要任务是依照法律规定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和正确实施。其主要职责是：

（一）在泉港区委和上级检察院的领导下，对泉港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泉港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的监督。

（二）依法向泉港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提出议案。

（三）对危害国家安全案件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法令、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依法行使检察权。

（四）依法对贪污贿赂犯罪、国家工作人员的渎职犯罪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非法拘禁、刑讯逼供、报复陷害、非法搜查的侵犯公民人身权利的犯罪与侵犯公民民主权利的犯罪以及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其他重大犯罪案件进行侦查。

（五）对刑事犯罪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提出抗诉。

（六）依法对刑事诉讼、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七）依法对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八）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举报以及犯罪嫌疑人的自首。

(九) 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职务犯罪预防工作进行研究并提出犯罪的预防对策。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我单位部门包括 13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17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检察院	全额拨款	63	58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17 年，泉港区人民检察院主要任务是：在区委和上级人民检察院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下，在区政府、区政协及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历次全会以及党的十九大会议精神，全面落实各级政法工作会议和检察长会议的部署要求，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强化法律监督，规范司法行为，推进司法改革，加强队伍建设，为积极推进平安泉港、法治泉港建设提供坚实的司法保障和司法服务。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 (一) 主动适应新常态，保障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 (二) 依法履行捕诉职能，维护国家安全和大局稳定。
- (三) 坚持惩防并举，推进反腐工作深入开展。
- (四) 强化法律监督，维护司法公平公正。
- (五) 铸魂立根固本，推进过硬队伍建设。
- (六) 进一步规范检务管理，保障司法办案。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检察院

2017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经济分类)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	2,060.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		二、外交支出	
二、上级补助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565.06
四、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附属单位缴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571.09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3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4.4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9.3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631.53	本年支出合计	1,716.7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09.13	交纳所得税	
基本支出结转	12.07	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12.07	转入事业基金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97.06	其他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88.41	年末结转和结余	1,023.93
经营结余		基本支出结转	497.40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368.17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26.53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21.80
		经营结余	
合计	2,740.66	合计	2,740.66

二、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检察院

2017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 计	2,631.53	2,060.44				571.0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02.97	1,831.88				571.09
20404			检察	2,402.97	1,831.88				571.09
2040401			行政运行	1,651.90	1,339.31				312.59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3.17	394.67				258.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65	84.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4.65	84.65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76	2.7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89	81.89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4.46	54.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46	54.4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46	54.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9.45	89.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9.45	89.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05	54.05				
2210202			提租补贴	35.4	35.4				

三、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检察院

2017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716.73	1,395.13	321.5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65.06	1,243.47	321.59			
20404	检察	1,565.06	1,243.47	321.59			
2040401	行政运行	1,243.47	1,243.47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3.61		293.6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3	17.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7.83	17.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17.83	17.83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4.46	54.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46	54.4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46	54.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37	79.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37	79.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05	54.05				
2210202	租房补贴	25.32	25.3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检察院

2017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060.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1,319.29	1,319.29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3	17.83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4.46	54.4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9.37	79.3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060.44	本年支出合计	1,470.95	1,470.9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0.4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89.97	689.97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0.49	基本支出结转	368.17	368.1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321.80	321.80	
总计	2,160.92	总计	2,160.92	2,160.9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检察院

2017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 计		1,470.95	1,211.77	259.18
2040401	行政运行		1,060.11	1,060.11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1.20		231.2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83	17.8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46	54.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05	54.05	
2210202	提租补贴		25.32	25.3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编制单位：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检察院

2017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1,470.9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68.9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6.9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9.83
309	基本建设支出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155.18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99	其他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检察院

2017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1,211.77	888.80	322.9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68.97	768.97	
30101	基本工资	206.54	206.54	
30102	津贴补贴	239.85	239.85	
30103	奖金	205.61	205.61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7.71	57.71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83	17.8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1.42	41.4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5.46		315.46
30201	办公费	5.25		5.25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1.44		1.44
30206	电费	23.41		23.41
30207	邮电费	24.34		24.34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79		0.79
30211	差旅费	3.02		3.0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23.97		23.97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21		3.2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3		0.43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20.80		120.8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7.73		7.73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1		2.0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2.46		42.4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6.59		56.5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9.83	119.83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0.14	0.14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	0.60	0.60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生产补贴			
30311	住房公积金	66.31	66.31	
30312	提租补贴	41.57	41.57	
30313	购房补贴			
30314	采暖补贴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1.22	11.22	
309	基本建设支出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7.51		7.5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99		2.9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4.52		4.5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0	产权参股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30403	财政贴息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贷款转贷			
39999	其他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检察院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小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小计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备注：本单位 2017 年无政府性基金收入（支出）。

九、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编制单位：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检察院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统计数	项目	行次	统计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322.97
(一) 支出合计	2	26.43	(一) 行政单位	23	322.97
1. 因公出国(境)费	3		(二)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25.83		25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5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6	—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25.83	(一) 车辆数合计(辆)	27	11
3. 公务接待费	7	0.60	1. 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28	
(1) 国内接待费	8	0.60	2. 一般公务用车	29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3. 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30	11
(2) 国(境)外接待费	10		4.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1	
(二) 相关统计数	11	—	5. 其他用车	32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二) 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33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3		(三) 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34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35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11		36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12		37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38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62		39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40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41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4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决算中“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等相关统计指标。

2. “三公”经费填列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其中：中央单位不包括教学科研人员因公出国(境)费及相关团组和人次，地方单位按照本级部门预算口径填报。预算数填列年初预算数，支出统计数应与财决08表保持衔接。“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编制单位：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检察院

2017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采购计划金额					实际采购金额						
		总计	采购预算 (财政性资金)				非财 政性 资金	总计	采购预算 (财政性资金)				非财 政性 资金
			合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其他 资金			合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其他 资金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1	411.91	411.91	355.91		56.00		230.61	230.61	174.61		56.00	
货物	2	311.91	311.91	255.91		56.00		208.40	208.40	152.40		56.00	
工程	3	100.00	100.00	100.00				22.21	22.21	22.21			
服务	4												

注：1. 本表反映各部门和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预算及支出情况，表中数据取自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中“政府采购资金情况表”。

2. 本表“财政性资金”是指纳入预算管理的资金，具体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各项收入。以财政性资金作为还款来源的借贷资金，视同财政性资金。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检察院年初结转和结余 109.13 万元，本年收入 2,631.53 万元，本年支出 1,716.73 万元，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023.93 万元。

（一）2017 年收入 2,631.53 万元，比 2016 年决算数增加 1475.1 万元，增长 127.55%，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2,060.44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 0.00 万元。
2.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3.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6. 其他收入 571.09 万元。

（二）2017 年支出 1,716.73 万元，比 2016 年决算数增加 354.74 万元，增长 26.04%，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395.13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072.12 万元，公用支出 323.02 万元。
2. 项目支出 321.59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470.9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22.43 万元，增长 9.07%，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40401 行政运行(检察) 1060.1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55.82 万元，增长 17.23%。主要原因是根据决算有关要求，调整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造成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二)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1.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37.5 万元，下降 37.29%。主要原因是办案和装备业务费支出减少。

(三)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8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7.8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科目，用于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四)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4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4.46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科目，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五)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0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4.0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科目，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汇缴支出。

(六) 2210202 提租补贴 25.3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5.3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科目，用于在职人员提租补贴方面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17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11.77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888.8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322.9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

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6.43万元，同比增长5.42%。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2016年相比持平，主要是：均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5.8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2017年公务用车购置0辆。公务用车运行费25.83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11辆。与2016年相比，公务用车购置费和运行费分别增长（下降）0%和6.86%，主要是：办案用车费用稍微增加。

（三）公务接待费0.60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院、其他市、县检察院来我院调研、检查及开展其他公务活动等方面的接待活动，累计接待12批次、接待总人数62人次。与2016年相比，公务接待费支出下降33%，主要是：大部分接待安排在本单位食堂，并严格执行相关接待规定，控制用餐标准和陪餐人数。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2017 年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检察院共组织开展项目绩效自评 1 个，项目为部门业务费（办案与装备经费），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381.67 万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办案与装备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完成预算的 60.57%。主要产出和效果：基本满足检察业务开展的需要，加强了上下级之间的信息传递，增强检察业务法律监督的能力，提高检察机关办案信息化水平和提高了办案效率，营造了更加公平公正的社会环境，同时推动检察办案水平的提高，以及展示检察队伍建设文明形象。发现的主要问题：1、业务费绩效管理理念宣传还不够到位；2、财务人员缺乏这方面的业务知识，要加强培训；3、绩效目标管理工作没有专人负责，管理相对滞后。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完善、优化相关指标考核体系。

部门业务费和其它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检察院

专项名称：办案及装备经费

单位：万元

预算金额	381.67	实际到位		实际支出		结余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381.67	100%	231.2	60.57%	150.47	39.43%
目标完成情况	<p>2017年，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检察院有效履行单位职能，依法打击各类刑事犯罪，查办贪污贿赂、渎职侵权等职务犯罪，为平安泉港、法治泉港建设及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司法保障。部门业务费按照年初既定绩效目标抓好落实，优先保障办案工作的需要，加大职能宣传，鼓励人民群众提供举报线索。全年绩效总目标按计划基本完成。</p>						
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p>2017年度，我单位实际收到业务费预算资金381.67万元，全年实际支出231.2万元，占预算金额的60.57%。资金主要用于业务办案及装备方面支出，具体有执法执勤车辆运行费、业务培训费、差旅费、设备购置费等方面支出。项目所有开支均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资金使用严格把关，不存在违法违规问题。</p>						
存在主要问题	<p>1、业务费绩效管理理念宣传还不够到位；2、财务人员缺乏这方面的业务知识，要加强培训；3、绩效目标管理工作没有专人负责，管理相对滞后。</p>						
相关意见建议	<p>进一步完善、优化相关指标考核体系</p>						

填表人：刘建才

填表时间：2018年8月20日

联系电话：0595-68879807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7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22.9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301.05%，主要是：去年批复的决算支出功能科目与今年批复的决算支出功能科目变更。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7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30.6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08.4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2.2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1 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

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 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

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